

分析及說明

壹、事業概況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 35 年 5 月 1 日，其任務在於提供國內可靠之電力，配合用戶需求，提供售電服務。該公司擁有水力、火力、核能及再生能源等各類發電設施，從事發電及供電業務，近來順應潮流改變經營重點，由過去以生產為導向，邁入以顧客滿意為導向之服務型事業，除仍積極增建發電、輸電、配電設施及提高供電品質外，並加強各項電子化服務作業，以提供用戶更便捷的用電服務。

電業自由化係未來電業發展趨勢，自 88 年 6 月起民營電廠已陸續加入系統運轉。面對經營環境變遷，該公司正積極強化組織功能，推行責任中心制度，以提高經營績效，增強競爭能力；整合公司內外資源，全力克服輸電線路及變電設施興建之阻力，以增進能源使用效率。茲就該公司本（108）年度預算編列情形擇要分述如下：

一、資本總額

該公司資本額為 3,300 億元，與上年度預計數相同，其中中央政府投資 2,608 億 2,574 萬 7,000 元，占 79.04%；地方政府投資 3 億 3,369 萬 9,000 元，占 0.10%；其他政府機關投資 91 億 9,858 萬 7,000 元，占 2.79%；民股股東投資 596 億 4,196 萬 7,000 元，占 18.07%。

二、員工人數

該公司預計員額為 2 萬 9,669 人，較上年度 2 萬 9,353 人，增加 316 人。其中生產部門 2 萬 2,012 人，占 74.19%；行銷部門 2,794 人，占 9.42%；管理部門 719 人，占 2.42%；研究發展、員工訓練及其他部門 353 人，占 1.19%；資本支出部門 3,791 人，占 12.78%。

三、主要產品設備能量及其運用情形

發電設備之裝置容量（含獨立發電業及石門、曾文、翡翠電廠裝置容量）為 4,507 萬 6,000 瓩，各類機組設備利用率（容量因數）分別為燃煤 78.18%、燃油 43.37%、燃氣 59.29%、核能 88.04%、抽蓄水力 13.90%及再生能源（含慣常水力、風力、太陽光電及汽電共生之垃圾及沼氣）25.28%，合計 60.24%。

四、最近5年主要產品產銷數量、成本、售價及其消長趨勢（以下各表中104年度決算數環比之計算皆以103年度決算數為100）

（一）生產量

產品名稱	單位	104 年度決算數		105 年度決算數		106 年度決算數		107 年度預算數		108 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電力	千度	215,378,373	99.92	222,001,490	103.08	226,900,987	102.21	225,087,893	99.20	234,151,705	104.03

註：生產量係包括發購電量。

(二)銷售量

產品名稱	單位	104 年度決算數		105 年度決算數		106 年度決算數		107 年度預算數		108 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電力	千度	206,491,266	100.26	212,531,270	102.93	217,213,486	102.20	214,025,103	98.53	222,837,474	104.12

(三)單位成本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產品名稱	單位	104 年度決算數		105 年度決算數		106 年度決算數		107 年度預算數		108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電力	度	2.4371	87.62	2.2674	93.04	2.3003	101.45	2.4538	106.67	2.4719	100.74

(四)單位售價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產品名稱	單位	104 年度決算數		105 年度決算數		106 年度決算數		107 年度預算數		108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電力	度	2.9331	95.53	2.6159	89.19	2.5454	97.30	2.7091	106.43	2.6880	99.22

貳、本年度預算主要內容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 (一)營業收入 6,167 億 5,663 萬 4,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965 億 2,350 萬 4,000 元，計增加 202 億 3,313 萬元，約 3.39%。
- (二)營業成本 5,794 億 4,727 萬 8,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527 億 1,284 萬元，計增加 267 億 3,443 萬 8,000 元，約 4.84%。
- (三)營業費用 182 億 2,119 萬 4,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6 億 8,199 萬 6,000 元，計增加 15 億 3,919 萬 8,000 元，約 9.23%。
- (四)營業收支相抵後，獲營業利益 190 億 8,816 萬 2,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71 億 2,866 萬 8,000 元，計減少 80 億 4,050 萬 6,000 元，約 29.64%。
- (五)營業外收入 96 億 1,195 萬 6,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2 億 5,957 萬 4,000 元，計增加 13 億 5,238 萬 2,000 元，約 16.37%。
- (六)營業外費用 264 億 8,054 萬 9,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64 億 4,624 萬 6,000 元，計增加 3,430 萬 3,000 元，約 0.13%。
- (七)營業及營業外收支相抵後，獲稅前淨利 22 億 1,956 萬 9,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9 億 4,199 萬 6,000 元，計減少 67 億 2,242 萬 7,000 元，約 75.18%。
- (八)該公司本年度預算稅前淨利依所得稅法之規定，用以扣抵前 10 年度虧損，無所得稅費用，故淨利與稅前淨利相同。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預算淨利 22 億 1,956 萬 9,000 元，連同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淨增利益數於本年度實現之 4,633 萬 6,000 元，共有可分配盈餘 22 億 6,590 萬 5,000 元，悉數填

補累積虧損。

(二)累積虧損 1,485 億 0,419 萬 8,000 元，除撥用盈餘 22 億 6,590 萬 5,000 元填補外，尚餘 1,462 億 3,829 萬 3,000 元，留待以後年度填補。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75 億 8,164 萬 4,000 元。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04 億 8,666 萬 9,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4 億 2,751 萬元，包括減少長期應收款 92 萬 2,000 元，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億 7,741 萬 2,000 元，減少投資性不動產 4,917 萬 6,000 元；現金流出 1,509 億 1,417 萬 9,000 元，包括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3 億 0,929 萬 6,000 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01 億 4,281 萬元，增加投資性不動產 2 億 3,907 萬 3,000 元，其他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202 億 2,300 萬元。

2.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之數，係上述動用現金之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01 億 4,281 萬元及投資性不動產 2 億 3,907 萬 3,000 元，加計非現金部分 39 億 4,914 萬 4,000 元，共計 1,343 億 3,102 萬 7,000 元，其中：

A.專案計畫部分 611 億 8,009 萬 7,000 元，包括：

(1)繼續計畫：①林口電廠更新擴建計畫 49 億 6,407 萬元，②深澳電廠更新擴建計畫 7 億 2,842 萬 8,000 元，③大林電廠更新改建計畫 49 億 1,062 萬元，④第七輸變電計畫 118 億 8,271 萬 2,000 元，⑤台中發電廠第 2 階段煤灰填海工程計畫 6 億 4,762 萬 7,000 元，⑥通霄電廠更新擴建計畫 27 億 5,000 萬 7,000 元，⑦澎湖低碳島風力發電計畫 7 億 6,746 萬 4,000 元，⑧台中發電廠既有機組空污改善工程計畫 20 億 6,591 萬元，⑨板橋一次變電所改建計畫 11 億 3,625 萬 8,000 元，⑩離岸風力發電第一期計畫 31 億 5,987 萬元，⑪北區一期電網專案計畫 9,755 萬 6,000 元，⑫金門塔山電廠新設第九、十號機發電計畫 5 億 4,412 萬元，⑬大潭電廠增建燃氣複循環機組發電計畫 135 億 6,326 萬 3,000 元，⑭鯉魚潭水庫景山水力發電計畫 1 億 2,438 萬 2,000 元，⑮小型再生能源發電第一期計畫 8,432 萬 5,000 元，⑯風力發電第五期計畫 6 億 8,966 萬 3,000 元，⑰太陽光電第二期計畫 2 億 0,097 萬 1,000 元，⑱太陽光電第三期計畫 34 億 7,643 萬元，⑲台中發電廠一～十號機供煤系統改善計畫 12 億 0,399 萬 1,000 元，⑳離岸風力發電第二期計畫 3 億 9,168 萬 1,000 元，㉑太陽光電第四期計畫 4 億 3,967 萬 9,000 元，㉒太陽光電第五期計畫 47 億 3,387 萬元，㉓離岸風力發電加強電力網第一期計畫 7 億 6,349 萬 5,000 元，㉔協和電廠更新改建計畫 2 億 8,704 萬 3,000 元，㉕興達電廠燃氣機組更新改建計畫 8 億 2,337 萬 8,000 元，㉖台中電廠新建燃氣機組計畫 3 億 9,210 萬 4,000 元，㉗湖山水庫小水力發電計畫 3,480 萬 5,000

元，⑳集集攔河堰南岸聯絡渠道南岸二小水力發電計畫 1 億 3,161 萬 8,000 元，合計 609 億 9,534 萬元。

(2)新興計畫：①萬里水力發電計畫 1 億 0,836 萬 6,000 元，②全台小水力發電第一期計畫 4,386 萬 8,000 元，③全台小水力發電第二期計畫 1,544 萬元，④北區二期輸變電專案計畫 200 萬元，⑤中區一期輸變電專案計畫 756 萬 4,000 元，⑥變電所整所改建一期專案計畫 751 萬 9,000 元，合計 1 億 8,475 萬 7,000 元。

B.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 731 億 5,093 萬元，包括土地 38 億 4,930 萬 8,000 元，土地改良物 6,696 萬 3,000 元，房屋及建築 16 億 5,564 萬 1,000 元，機械及設備 593 億 6,371 萬 2,000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11 億 8,900 萬 5,000 元，什項設備 2 億 6,903 萬 9,000 元，核能燃料 28 億 9,764 萬 1,000 元，使用權資產 36 億 2,054 萬 8,000 元，投資性不動產 2 億 3,907 萬 3,000 元。

(三)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9 億 0,403 萬 6,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1,502 億 8,954 萬 2,000 元，係增加長期債務之數；現金流出 1,173 億 8,550 萬 6,000 元，包括短期債務淨減 93 億 8,300 萬元，減少長期債務 1,080 億 0,250 萬 6,000 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98 萬 9,000 元，係期末現金 30 億 9,654 萬 5,000 元，較期初現金 30 億 9,753 萬 4,000 元減少之數。

四、補辦預算

該公司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期間，確因經營環境發生重大變遷或正常業務之確實需要，未及列入當年度預算，而依預算法第 88 條之規定，報經本院核准後，先行辦理，再於本年度補辦預算者，計有下列項目：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離岸風力發電第一期計畫	1,810,444	配合政府再生能源極大化政策，須於 107 年度積極推展相關作業。
台中電廠新建燃氣機組計畫	104,350	為維持供電穩定，加速能源轉型，須於 107 年度加速推動。
興達電廠燃氣機組更新改建計畫	26,587	為彌補供電缺口，降低區域空氣污染，須於 107 年加速推動。
太陽光電第五期計畫	1,867,760	配合政府再生能源極大化政策，須於 107 年度積極推展相關作業。
湖山水庫小水力發電計畫	311	為加速水力電源開發，達成政府再生能源目標，須於 107 年度加速推動。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集集攔河堰南岸聯絡渠道南岸二小水力發電計畫	311	為加速水力電源開發，達成政府再生能源目標，須於107年度加速推動。
協和電廠更新改建計畫	22,042	配合政府能源政策目標及穩定北部電力供應，須於107年度加速推動。
資金之轉投資－增加		
臺灣風能訓練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為滿足國內離岸風電安全訓練需求，輔助政府達成離岸風電人才在地化目標，須於107年度參與投資臺灣風能訓練股份有限公司。